

國立臺灣藝術大學 113 學年度日間學士班暨進修學士班

轉學生考試招生

音樂學系【專業術科-主修】試場分配表及注意事項

考試日期	報考班別 年級	准考證號起訖	報到時間	考試 開始時間	考試地點
113 年 7 月 11 日 (星期四)	日間學士班 二年級	7182001-7182015	12:20-12:50	<u>13:00</u>	本校 音樂學系 1001 教室
	日間學士班 三年級	7183001-7183008	13:00-13:20	<u>13:50</u>	
	進修學士班 二年級	8182001-8182007	13:50-14:10	<u>14:30</u>	
	進修學士班 三年級	8183001-8183002		<u>15:00</u>	

注意事項:

1. 考生應同時攜帶准考證、國民身分證正本(或以駕照、健保卡或護照等貼有照片足資證明身分之有效證件正本代替)，以備查核身分，違者依本校「招生考試試場規則及違規處理辦法」(簡章 p.24)之規定辦理；若發現身分與報名資料不符，一律不准應考，考生不得異議。
 2. 全體考生報到地點：音樂系館一樓大門口報到處，報到後請務必隨時注意唱名應試，唱名三次未到者將取消考試資格。
 3. 考生請於規定報到時間內完成報到手續，若未於規定時間內完成報到者將取消考試資格。
 4. 考試順序及時間不得因任何原因調動，若無法於原順序及時間應試者，將以缺考處理。
 5. 打擊組考生請注意：試場僅提供定音鼓、小鼓及五個八度馬林巴木琴，如需其他樂器請自備。
 6. 所有表定考試時間為預計考試時間，實際應考時間視當天考試狀況而定。
- 音樂學系聯絡人：陳祖儀行政助理，聯絡電話 (02) 2272-2181 轉 2511。